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文件

中施企协科委字〔2020〕2号

关于申报 2020 年工程建设 科学技术奖的通知

各关联协会、会员单位及工程建设企业：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我国工程建设行业科学技术进步，我会决定继续开展“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申报项目（人选）必须符合《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评选办法（2019年修订稿）》和《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评审细则（2019年修改稿）》要求，并满足以下条件：

（一）最高科学技术奖

1. 热爱祖国，具有良好的科学道德，并仍活跃在科学技术前沿，从事科学研究或者技术开发工作；

2. 获得多项国家科学技术奖,且完成人排序在前三;
3. 拥有已授权的发明专利;
4. 主持或参与完成的重大工程建设项目已竣工验收,且获得过国家级荣誉奖励;
5. 对本行业(专业)或某一工程建设领域的创新性发展有重大促进作用,为国内外同行所公认,对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发展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二)技术发明奖

1. 申报项目的核心技术已取得授权发明专利;
2. 申报项目应当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整体技术应用;
3. 同一人同一年度只能申报一项技术发明奖。

(三)科学技术进步奖

1. “技术开发类”申报项目应当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整体技术应用;
2. “重大工程类”申报项目应当于 2019 年 3 月 31 日前投入使用,且已通过竣工验收,并获得过省部级质量奖;
3. 申报的“科技创新团队”,研究方向属于工程建设领域,学术水平和研究成果国际领先,并获得过国家科学技术奖;
4. 申报特等奖的项目应达到国家科技进步奖的水平,且计划申报国家科技进步奖;
5. 同一人同一年度只能申报一项科技进步奖(含创新团队);
6. 列入国家或省部级计划、基金支持的技术开发项目,应当

在项目整体验收通过后申报。

二、申报程序

申报项目(人选)必须经过单位推荐或专家提名。

(一)单位推荐

各行业建设协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建筑业协会(联合会、施工行业协会)负责本行业或本地区的推荐工作(分配名额详见附件2)。

国务院国资委监督管理的中央企业由集团公司总部统一组织推荐。

(二)专家提名

工程建设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和两院院士,每人限提名一项技术发明奖或科技进步奖。

三、申报要求

申报书是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评审的主要依据,请申报单位按照要求,客观、如实、准确、完整填写。申报单位对申报书的真实性负责。

(一)申报书包括申报表和证明材料(附件1)。申报表在网络申报系统上填写并打印,签字盖章后与证明材料一并装订成册,报送推荐单位。

(二)申报单位凭申报卡号和密码登录“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科学技术奖综合业务管理平台”,在线填写“申报表”、上传“证明材料”,并确保“提交”和“推荐”成功。

(三)最高科学技术奖申报人需提供视频简介(mp4 或 avi 格式,不超过 200M),时间不超过 8 分钟。主要内容应包括工作简历、主要创新业绩、获知识产权和科技奖情况、社会贡献等,电子版上传至网络申报系统。

(四)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含创新团队)的申报项目需提供视频简介(mp4 或 avi 格式,不超过 200M),时间不超过 8 分钟。主要内容应包括立项背景和总体思路、关键技术和创新成果、指标先进性和实施效果、知识产权和第三方评价、产生效益和对行业进步的影响等,电子版上传至网络申报系统。

(五)推荐单位(提名专家)负责对申报书(网上和书面)进行审核把关,确保真实,填写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后,邮寄到科委办公室,并出具正式推荐函(内容包括各奖项推荐数量和等级)。

四、申报方式及时间

(一)网络申报截止时间为 4 月 30 日。请各关联协会于 3 月 10 日前向科委办公室提出推荐申请,领取申报卡号和密码。

(二)书面材料报送时间为 5 月 5 日至 8 日。请各推荐单位(提名专家)将推荐函和申报书统一邮寄至科委办公室,逾期不予受理。

五、联系方式

孙 建 010 - 63253475

孙 鹤 010 - 63253419

李醒冬 010 - 63253478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小马厂6号华天大厦四层

- 附件：1. 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申报书内容及要求
2. 2020年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推荐名额分配表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科学技术委员会
科学技术委员会
2020年1月17日

抄报：曹玉书会长，各副会长，秘书长，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
办公室。

抄送：科学技术委员会各副主任。

附件 1

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申报书内容及要求

一、最高科学技术奖申报书内容

1. 申报表（盖章原件）；
2. 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证书扫描件；
3. 重要知识产权证明（已授权发明专利、国家或行业标准、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证书扫描件，限 10 件）；
4. 主持或参与完成的重大工程建设项目获国家级奖项证书扫描件（限 10 件）；
5. 公开发表的代表性论文及专著（限 10 件）；
6. 申报人任职文件扫描件；
7. 其他证明材料。

二、技术发明奖申报书内容

1. 申报表（盖章原件）；
2. 科技成果评价报告扫描件；
3. 已授权发明专利证书扫描件；
4. 应用证明，必须提供原件。指整体技术应用单位提供的证明，内容包括通过成果应用而产生的经济、社会、环境等效益，且能证明整体技术应用时间；
5. 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扫描件；

6. 其他证明材料。

以上 1 至 4 项内容必须提供。

三、科学技术进步奖申报书内容

1. 申报表（盖章原件）；

2. 科技成果评价报告扫描件；

3. 核心知识产权证明（已授权专利、标准、省部级工法、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证书扫描件，不超过 20 件）；

4. 应用证明，必须提供原件。指整体技术应用单位提供的证明，内容包括通过成果应用而产生的经济、社会、环境等效益，且能证明整体技术应用时间；

5. 经济效益证明，必须提供原件。

6. 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扫描件；

7. 其他证明材料。

以上 1 至 5 项内容必须提供。

四、上传格式及装订要求

1. 申报书内容须按顺序装订，并上传至网络申报系统。

2. 报送的纸质版申报书（一式一份），一律采用 A4 纸平装胶钉，总页数不超过 80 页。证明材料部分应编制页码，不同部分用彩页隔开。

3. 上传至申报系统的核心技术发明专利、科技鉴定（评价）报告、竣工验收报告等文件（PDF 格式），需提供完整资料。

附件 2

2020 年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推荐名额分配表

序号	推荐单位	技术发明奖（项）	科技进步奖（项）
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6	60
2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6	60
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6	60
4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	60
5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	60
6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	60
7	中国新兴（集团）总公司	1	3
8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	3
9	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	1	15
10	中国化工施工企业协会	1	3
11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协会	1	3
12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	3
13	中国冶金建设协会	6	20
14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协会	1	3
15	中国水运建设行业协会	1	3
16	中国煤炭建设协会	6	30
17	中国建材工程建设协会	1	3
18	中国水利企业协会	1	3
19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通信工程建设分会	1	3
20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公司工程建设协会	1	3

序号	推荐单位	技术发明奖（项）	科技进步奖（项）
21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	3
22	中国人民解放军工程建设协会	1	3
23	北京市建筑业联合会	3	35
24	天津市建筑业协会	1	10
25	河北省建筑业协会	1	3
26	山西省建筑业协会	1	15
27	内蒙古建筑业协会	1	3
28	辽宁省建筑业协会	1	3
29	吉林省建筑业协会	1	5
30	黑龙江省建筑业协会	1	8
31	上海市建筑施工行业协会	3	30
32	上海市市政公路行业协会	1	5
33	江苏省建筑行业协会	1	3
34	浙江省建筑业行业协会	1	5
35	安徽省建筑业协会	1	3
36	福建省建筑业协会	1	3
37	江西省建筑业协会	1	3
38	山东省建筑业协会	1	5
39	河南省工程建设协会	1	5
40	湖北省建筑业协会	1	15
41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1	5
42	广西建筑业联合会	1	10
43	广西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协会	1	5

序号	推荐单位	技术发明奖（项）	科技进步奖（项）
44	海南省建筑业协会	1	3
45	重庆市建筑业协会	1	5
46	四川省建筑业协会	1	5
47	贵州省建筑业协会	1	3
48	云南省建筑业协会	1	15
49	陕西省建筑业协会	1	3
50	新疆建筑业协会	1	3
51	甘肃省建筑业联合会	1	3
52	青海省建筑业协会	1	3
53	湖南省建筑业协会	1	3
54	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	1	10
55	深圳市建筑业协会	1	5
56	大连市建筑行业协会	1	3
57	青岛市建筑业协会	1	5

备注：上述名额结合往年申报情况确定，如需不足请与科委办公室联系。